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宜倩
聯絡電話：08-7320415#3643
傳真：08-7337061
電子信箱：a330164@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獅子鄉草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2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終字第1145056768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530000A114505676800-1.pdf)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
「2025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活動，請貴校轉知學
子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27738號函辦理。
- 二、為落實108課綱適性揚才理念，以多元智慧、適性發展、服務學習、終身學習內容為活動之主軸，培養五育均衡發展之優質公民，爰辦理旨揭活動。
- 三、旨案活動相關資訊如下：
 - (一)活動時間及地點：114年7月6日(星期日)至7月9日(星期三)，共計4日假臺中市新龍崗營區、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
 - (二)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以學校為報名單位。
 - (三)報名日期：請於114年4月18日(星期五)前至「2025全國



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報名系統註冊相關資料(額滿為止)，並於114年4月25日(星期五)前連同匯款繳費收據影本(註明匯繳學校)免備文逕寄「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2025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行政組收」，始完成報名工作。

四、本府同意帶隊教師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派代。

五、檢附實施計畫1份。

六、如有報名相關疑義，請洽臺中市童軍會聯絡人郭芳珍幹事，電話：(04)2228-91111，分機55501；蕭銘哲幹事，分機55505。

正本：各國中、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各國小、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實施計畫

一、目的：落實 108 課綱適性揚才理念，以多元智慧、適性發展、服務學習、終身學習內容為活動之主軸，培養五育均衡發展之優質公民。

二、主題：國教育童軍，素養共好臺中行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臺中市政府、中華民國童軍總會、中華民國臺灣女童軍總會。

四、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五、承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灣省童軍會。

六、協辦單位：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臺中市童軍會、

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立福科國民中學、

臺中市南區信義國民小學、臺中市西屯區上安國民小學。

七、參加對象：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生，以學校為報名單位（不接受社區團報名），每校遴派 1~2 小隊；國中組每小隊學生 9 人、領隊 1 人，合計 10 人。

國小組每小隊學生 8 人、領隊 2 人，合計 10 人。

八、參加人數：

（一）國小組 640 人、國中組 640 人（含領隊在內），額滿為止。

（二）為均衡各縣市學生參加機會，每組各縣市優先錄取三小隊，餘為備取，俟 114 年 4 月

11 日報名截止後，依餘額數由備取隊伍遞補，遞補順序依報名系統時間先後為準。

九、活動日期：114 年 7 月 6 日（星期日）至 7 月 9 日（星期三）計 4 日。

十、活動地點：臺中市新龍崗營區、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

十一、活動內容：

（一）儀典活動：開（閉）幕式、檢閱、升旗等各種集會。

（二）知能活動：童軍技能、追蹤定向、探索體驗、手作自造等。

（三）參觀活動：城市采風、文化走讀、綠野仙踪等。

（四）聯誼活動：團、營、小隊聯誼、晚會、團康活動等。

十二、活動日程表：如附件一。

十三、組隊與訓練：

- (一) 各校報名以小隊為單位，國中以露營方式辦理，國小以舍營方式辦理。
- (二) 領隊老師（服務員）名額不得由學員替補報名。
- (三) 大露營活動前，請各校利用假期實施集中訓練，凝聚團隊向心力，藉以提昇大露營之品質。

十四、經費：

- (一) 參加費用每人新臺幣(以下同)1,400 元（含伙食、保險、紀念品等費用），帶隊老師亦同；經濟弱勢（低收入及中低收入戶）學生（由各校本權責核定）每人減免膳費 880 元，自費 520 元。
繳費時以每小隊人數為單位辦理。
- (二) 帶隊老師參加費用及往返交通費請各校（單位）自行負擔。
- (三) 擔任領隊、服務員及工作人員，請各校（單位）准予公（差）假，並依規定支給差旅費。
- (四) 其餘不足款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經費項下支應。

十五、報名及繳費：

- (一) 請依下列步驟完成報名手續，逾期恕不受理：
 - 1.請先將家長同意書（附件二）收齊後，依收齊家長同意書之學生資料登錄於報名系統，家長同意書同時為保險依據，請各校自行留存學校備查。
 - 2.請於 114 年 4 月 11 日（星期五）前至「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報名系統註冊相關資料（額滿為止），並填妥報名資料後送出，需將報名表列印與核章。
 - 3.請於 114 年 4 月 25 日（星期五）前連同匯款繳費收據影本（註明匯繳學校）免備文逕寄「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行政組收（地址:臺中市新社區中和街 3 段國中巷 10 號）」，才算完成報名工作。
 - 4.本活動開立收據係以學校所繳納報名費之時間點做為個案認定的依據。
 - 5.未依規定完成報名或逾期報名者，恕不受理。

6.報名完成後不得再更換衣服尺寸，學員名單如有變更，請於 114 年 5 月 29 日（星期四）前告知大會行政組，逾期者恕不受理名牌及參加證明變更。

（二）參加費用請匯款至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

銀行別：新社區農會：帳戶名稱：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保管金專戶

銀行轉帳匯款：金融機構代號：8810012 帳號：88101-04-009411-9

（三）相關報名問題請洽臺中市童軍會聯絡人：郭芳珍幹事（04）22289111 分機 55501、蕭銘哲幹事分機 55505；E-mail：shihfollow@gmail.com

十六、報到：請依「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臉書活動專網公布之露營通報說明辦理。

十七、裝備：請參閱前述臉書活動專網公布之露營通報。

十八、各項相關訊息將登載於「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報名系統及臉書活動專網 <https://2025.tcscout.tw>。

十九、參與本活動有功人員，請各校依教育人員獎勵規定予以敘獎。

二十、活動期間如遇颱風等天然災害，以臺中市政府宣布是否停止辦公作為因應之依據。

廿一、本計畫經籌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2025 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

活動日程表

| 日期 | 7月5日 (星期六) | 7月6日 (星期日) | 7月7日 (星期一) | 7月8日 (星期二) | 7月9日 (星期三) |
|---------------------|-------------------------------------|--|---|---|----------------------|
| 活動主題 | 準備 | 國教攜手 相見歡 | 多元跨域 有素養 | 探索體驗 臺中行 | 適性發展 好人才 |
| 06:00 | | | 起床、早餐、晨檢、升旗、 晨間活動(7:50 各站就位) | | |
| 08:00 ~ 10:00 | 營地安全檢查 | 準備工作 | 童軍分營區 A 童軍技能 B 專科考驗 C 探索體驗 幼童軍分營區 A 手作自造 B 探索體驗 | 童軍分營區 A 城市采風 B 走讀文化 幼童軍分營區 A 城市采風 B 綠野仙蹤 | 拔營減跡 營地檢查 拔營接駁 |
| 10:00 ~ 12:00 | 服務員報到 領取資料 配給就位 全營工作會報 | 報到編團 認識環境 分配營地 營地建設 全營工作會報 | | | 快樂賦歸 |
| 12:00 | 午餐 | 午餐、午休聯誼交流(12:50 各站就位) | | | |
| 13:00 ~ 14:30 | 分組會議 | 13:00 團長會議 13:00 幼見童軍相見歡 童軍專科章筆試 | 童軍分營區 A 童軍技能 B 專科考驗 C 探索體驗 幼童軍分營區 A 手作自造 B 探索體驗 | 童軍分營區 A 城市采風 B 走讀文化 幼童軍分營區 A 城市采風 B 綠野仙蹤 | |
| 14:30 ~ 17:00 | 場地清潔檢查 工作人員駐營 | 14:00~18:00 開幕式預演 15:00~17:00 迎賓下午茶 17:00~18:30 迎賓 晚宴 | | | |
| 17:00 | 工作人員晚餐 | 晚餐 | 降旗、晚餐、工作會報 | | |
| 19:00 | 行前準備 | 開幕典禮 臺中之夜 | 分營營火 | 全營營火 閉幕典禮 | |
| 21:00 | | 小隊時間、分營團長會報、準備就寢 | | | |

2025 年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活動家長同意通知書

敬愛的家長，您好：

感謝您對童軍教育活動的支持，同意貴子弟_____同學參加本次於 114 年 7 月 6 日（日）至 9 日（三）止，在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臺中市新龍崗童軍露營區）辦理之 2025 年全國國民中小學童軍大露營活動。

為確保學生活動全程安全無虞，除活動環境與動線安全檢視，及師長、工作人員全程照護學生外，承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將辦理活動保險事宜，期以確保學生權益；主辦單位並將落實世界童軍運動組織安全與避害（Safe from Harm）政策及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Convention on the Rights of the Child）相關人權保障規範，更籲請家長督促孩子遵從活動規定並學習自我保護。

本活動為非營利教育活動，將辦理活動保險及全程攝影等事務，因涉及個資法及肖像權法，敬請同意本次大會使用貴子弟之個資辦理保險及在著作權法下使用貴子弟肖像拍攝之權利。

為提昇學生自我期許及責任感、榮譽心，在此煩請家長督促貴子弟行前務必檢查下列注意事項及備忘錄。謝謝！敬祝
闔府安康

國民中(小)學童軍團長 _____ 敬上

家長詳閱同意簽章：_____ 114 年__月__日

活動注意事項及自我檢查備忘錄

一、活動注意事項，完成者請打「✓」：

- 1. 已向家長詳述活動名稱、內容、日期、地點、出發時間；尤其返家方式及時間之約定。
- 2. 家中留有活動地點電話或其他適宜的聯絡方式，以利家人隨時可以找到自己。
- 3. 確定自己健康狀況合乎活動要求，如有身體不適絕不勉強參加，避免家長掛念。
- 4. 報到後不輕言放棄、擅自脫隊不假離營或延長返家時間。
- 5. 活動結束後一定先安全返家後，家長知悉後才能再外出。

二、自我檢查備忘錄，完成者請打「✓」：

（一）攜帶物品：

1. 必要項目

- (1) 睡袋 (2) 背包 (3) 手電筒 (4) 禦寒衣物 (5) 換洗衣物 (6) 盥洗用具
- (7) 拖鞋 (8) 健保卡 (9) 私人藥品雜物 (10) 筆記本 (11) 原子筆 (12) 童軍繩
- (13) 考驗本 (14) 個人餐具

2. 建議攜帶項目

- (1) 防蚊液 (2) 防潮塑膠袋 (3) 雨具 (4) 針線 (5) 指北針 (6) 防曬用品

（二）準備事宜：

- 各項考驗項目或童軍技能用具，已準備妥當或練習熟練。

（三）聯絡伙伴：

- 前一晚提醒同小隊之伙伴早睡及記得參加活動，當天日行一善，記得彼此催詢伙伴準時報到。

（四）活動回饋：參加此次露營活動，個人預定之回饋目標：

- 1. 學會與人更親近，能多說好話、多做好事、心中有愛；懂得謙虛、付出、惜緣、惜福。
- 2. 能更關心周遭的一切，與家人更親密聯繫互動，樂於對親友師長同學行善服務。
- 3. 能摒棄不良習慣，學會向優秀伙伴見賢思齊學習；並樂於為落後的伙伴鼓勵與安慰。
- 4. 能堅定自己的意志，為團隊、家庭盡心盡力表現，實現自我亮麗的未來。

本表經家長簽閱後留存報名學校備查，希請各校確實辦理後方可報名